

独立董事关于对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

作为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相关财务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现发表如下意见：

一、对审计意见的认可与关注

我们尊重审计机构，基于专业判断出具的财务报表无法表示审计意见及内部控制否定审计意见。审计机构指出的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未收回以及其他事项等及内部控制缺陷问题，反映出公司在治理结构、资金管理及内控执行层面存在的不足，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投资者权益造成不利影响，对此我们予以持续关注。

二、对年报披露的要求

公司应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定，在法定期限内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年度报告，应充分披露实控股东资金占用、内部控制缺陷等问题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以及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整改措施、预计效果和风险应对方案，确保投资者能够全面了解公司真实状况。

三、督促内部控制整改

公司于 2024 年度持续进行整改，已经对关联交易管理、授权审批流程等前期内部控制缺陷进行了修正。但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长期未收回，表明公司对控股股东未能有效监督，导致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受到严重侵害，违背了内部控制原则与合规要求。我们要求公司立即采取措施整改，进一步强化内控体系，尤其是针对向控股股东及相关关联方占用资金追缴方面的措施，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我们将持续监督公司针对非标审计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确保整改效果切实提升公司内控和合规水平。

四、对股东资金占用的整改建议

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问题已持续多年，严重损害公司资产安全与中小股东利益。我们敦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加快推进资金追收工作，制定明确的还款计划并公开披露进展；同时，建议公司通过法律手段维护自身权益，维护所有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五、对中小投资者的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因本年度审计报告继续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已实际触发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严重后果。我们严肃提醒公司管理层及全体股东，必须充分认识股票退市的严峻性，以最大努力和最快速度，推进前述资金占用问题解决，在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尽量化解退市风险。同时，公司应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退市风险及进展，切实保障投资者知情权。我们在此提醒公司中小投资者，密切关注公司后续退市相关风险提示公告，高度重视相关退市风险，谨慎决策。

六、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将 2024 年度报告及内部控制相关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对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予以坚决反对，并将严格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控股股东资金占用问题解决进展持续关注及督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

上海龙宇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于桂红、段德远

2025 年 4 月 30 日